

# 淄博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文件

## 淄博市公安局

淄卫字〔2017〕167号

---

### 关于转发省卫生计生委和省公安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卫生计生行业网络 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区县卫计局，高新区、文昌湖区地事局，委属（管）单位，各公安分县局：

现将省卫生计生委、省公安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卫生计生行业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为做好各区县和单位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提出以下要求，请一并贯彻执行，

#### 一、加强领导，高度重视，分工明确，落实责任

各区县和单位要高度重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主要

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靠上抓。都要设立网络安全管理员岗位，由网络安全管理员具体负责。请于9月10日前将《网络安全管理员基本情况表》（附后）填好后报市卫生计生委规信科。

## 二、明确工作任务，抓好工作落实

根据《通知》要求，参照《山东省卫生计生行业网络安全定级建议表》，各区县和单位于9月20日前将确定的本单位网络安全保护等级报市卫计委信息中心，同时按确定等级积极做好相关工作。

## 三、加强督导与考核

10月份之后，市卫计委网络安全技术专家委员会将对各单位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情况如：定级类别、自查情况、整改优化、定级备案等进行实地考察与督导，同时将考察内容纳入综合目标考核。



附表

## 网络安全管理员基本情况表

单位	姓名	科室	职称/职务

# 山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文件**

# 山东省公安厅

鲁卫规划字〔2017〕10号

---

## 山东省卫生计生委 山东省公安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卫生计生行业网络安全 等级保护工作的通知

各市卫生计生委、委属（管）单位，各市公安局：

为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公安部《信息安全等级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号）、原卫生部《卫生行业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卫办发〔2011〕85号）、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全民健康网络与信息安全工作通知》（国卫办规划函〔2016〕444号）等文件要求，进一步规范我省卫生计生行业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全面加强全省卫生计生行业网络安全综合防护体系建设，推进我省卫生计生行业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防范对网络的攻击、侵入、干扰、破坏、非法使用以及意外事故。建立和完善网络安全预警与通报机制，提高网络安全管理、技术整体防护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确保我省卫生计生行业信息系统、网络、云平台及独立运行的数据中心等健康平稳持续运行，为我省卫生计生事业发展提供可靠保障。

## 二、工作任务

(一)定级。各市各单位已建信息系统、网络、云平台及独立运行的数据中心(以下简称相关系统)，参照《山东省卫生计生行业网络安全定级建议表》(见附件)进行分类，确定网络系统安全保护等级。无法确定保护等级的，可咨询各级网络安全技术专家委员会。新建相关系统应在设计建设方案前先确定相应的安全保护等级，再进行方案设计。

其中拟定为第三级(含)以上的相关系统，要由网络安全技术专家委员会进行论证、评审，并出具专家评审意见。省卫生计生委及委属(管)卫生计生单位相关系统，由省卫生计生委网络安全技术专家委员会进行论证、评审。各市、县(市、区)卫生计生委(局)及辖区内卫生计生单位相关系统由市卫生计生委组织网络安全技术专家委员会进行论证、评审。

(二) 备案。按照《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号)有关要求,各单位确定相关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后,需填写公安部统一制定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表》及其他备案材料,报相关公安机关及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备案。其中第二级相关系统直接备案,第三级(含)以上相关系统可等级测评完成后备案。

省卫生计生委及委属(管)卫生计生单位相关系统,自行报省公安厅备案,同时将备案材料以电子文件形式向省卫生计生委报备。各市、县(市、区)卫生计生委(局)及辖区内卫生计生单位相关系统,报当地公安部门备案,并向各市卫生计生委报备。同时,各市卫生计生委应于每年一次将辖区内卫生计生单位备案汇总情况等材料以电子文件形式向省卫生计生委报备。

(三) 建设与整改。各单位新建第二级(含)以上相关系统,要按照国家最新发布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范进行规划设计,实现网络安全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已建第二级(含)以上相关系统,按照国家最新发布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范,开展安全保护现状分析,查找安全隐患及与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标准之间的差距,制定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建设整改方案,按照整改方案完善安全保护设施,完善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安全管理措施,加固安全综合防护体系。

(四) 等级测评。各单位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建设或整改工

作完成后，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及《山东省信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管理规范》等要求，定期开展第三方网络安全等级测评。第三级（含）以上的相关系统，每年至少进行一次等级测评，重要的第二级相关系统，可根据实际进行等级测评，原则上每年测评一次。测评前，各单位必须从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推荐测评机构名录中选择信誉好、能力强的等级测评机构，并签订安全保密协议。

（五）变更与复评。网络安全保护等级应随着信息系统所处理的信息和业务状态的变化进行适当的变更。由于信息系统的应用类型、范围等条件的变化及其他原因，导致信息系统被破坏后造成危害范围或者危害程度变化时，应当根据等级保护的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的要求，重新确定信息系统的安全保护等级，并根据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的调整情况，重新实施安全保护，并按要求进行等级测评，同时向公安机关和卫生计生委重新备案。

以下情况发生时要进行等级变更或重新测评：HIS、电子病历、集成平台等重要系统新建、更换、重大更新、虚拟化部署或者云计算部署；数据中心（或者机房）新建、迁移或者异地部署；医疗机构等级发生变化；其他信息安全技术专家委员会认为需要进行重新定级或重新测评的情况。

（六）自查与督查。各单位每年应制定网络安全自查方案，定期开展网络等级保护工作自查，主要检查管理责任落实情况、

管理制度落实情况、技术防护措施情况、网络安全隐患情况，应急演练情况以及处理突发网络安全事件的应急能力。第三级相关系统的网络安全自查至少每年一次，第二级相关系统网络安全自查根据实际需要进行。

省卫生计生委联合省公安厅成立检查组，每年对各单位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情况依法进行监督检查。各单位应根据检查要求积极做好配合。检查过程中，发现重大安全隐患的单位，要按照检查组提出的整改建议及时整改。对整改不到位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情况严重者由公安部门依法处理。

(七) 应急预案与处置。各级各单位要按照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实用有效的应急预案，针对不同等级、不同优先级的安全事件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程序，并按照预案定期开展演练。对于应该启动应急预案的安全事件按照应急预案响应机制进行安全事件处置。对未知安全事件的处置，应根据安全事件的等级，制定安全事件处置方案，并按照安全事件处置流程和方案对安全事件进行处置。对安全事件处置过程进行总结，制定安全事件处置报告，并按照流程及时上报。

### 三、有关要求

(一)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对保护居民健康信息安全、医疗卫生计生机构正常运转和社会稳定的重要意义。省卫生计生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负责对全省卫生计生行业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组织

协调、监督指导。各市卫生计生委承担辖区内网络安全责任，统筹组织本单位及辖区内卫生计生单位相关系统的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委属（管）各单位负责开展本单位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

（二）落实责任，明确岗位。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谁运营、谁负责”的原则，各市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负总责，分管负责同志要具体抓，明确职责与任务，突出重点，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各单位要设立网络安全管理员岗位，明确责任和权益，安排具备国家认可的网络安全从业资质的人员从事网络安全管理工作。

（三）加强考核，大力推进。在全省医疗卫生行业，以网络安全检查和医院等级评审为抓手，逐步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防护，网络安全执法检查，商用密码应用监管等业务整合融入机构综合目标考核，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列入医院等级评审内容。各市各单位要把网络安全纳入事业发展统一规划，纳入医疗管理业务统一实施，提高全员安全意识，推动全员参与落实，将网络安全防护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和工作绩效考核指标。

（四）密切合作，加强沟通。省市两级卫生计生委要分别成立由行业专家、网信、公安、通信、网络安全专家等参与的网络安全技术专家委员会，承担网络系统定级指导、备案审查、方案论证、安全咨询、风险评估、安全检查等技术工作。各市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各委属（管）单位要设置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联

联络员。联络员职责是落实我省卫生计生行业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有关政策和技术标准，掌握本地区、本单位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动态和总体情况，协调落实本地区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各市、委属（管）单位应当于每年12月10日前，向省卫生计生委报送本地区、本单位信息系统定级备案、建设整改、等级测评和自查等工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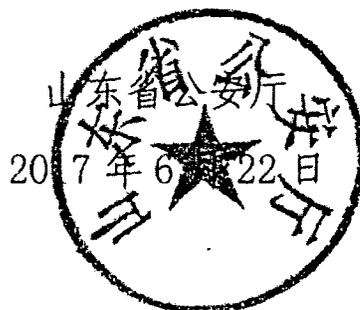
（五）保障经费，加强培训。各市各单位要建立健全经费投入机制，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建设整改、等级测评、网络安全服务、技术培训等费用纳入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预算，并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管。要定期开展等级保护政策、标准规范培训和网络安全教育培训，提升全员网络安全意识，规范网络安全操作行为，切实提高各单位网络安全管理人员的技术能力和管理水平。

附件：山东省卫生计生行业网络系统定级建议

山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附件

## 山东省卫生计生行业网络系统定级建议

### 一、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网络系统定级建议

序号	系统类别	省级	市级	县级
1	门户网站	3级	3级	2级
2	电子政务系统	3级	2级	2级
3	区域综合业务系统	3级	3级	3级

### 二、卫生计生信息中心网络系统定级建议

序号	系统类别	省级	市级	县级
1	门户网站	3级	2级	2级
2	电子政务系统	3级	2级	2级
3	区域综合业务系统	3级	3级	3级

### 三、医院网络系统定级建议

序号	系统类别	三级医院	二级医院	一级医院
1	门户网站	2级	2级	1级
2	内部办公系统	2级	2级	1级
3	面向患者服务系统	3级	2级	1级
4	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院信息系统	3级	3级	2级

### 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网络系统定级建议

序号	系统类别	定级
1	门户网站	1级
2	内部办公系统	1级
3	面向患者服务系统	1级
4	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院信息系统	2级

### 五、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网络系统定级建议

序号	系统类别	省级	市级	县级
1	门户网站	2级	2级	1级
2	电子政务系统	2级	1级	1级
3	区域化业务系统	3级	3级	3级

### 六、其他卫生机构网络系统定级建议

序号	系统类别	省级	市级	县级
1	门户网站	1级	1级	1级
2	电子政务系统	2级	1级	1级
3	区域化业务系统	3级	3级	2级

七、网络、云平台及独立运行的数据中心等参照最新发布的安全等级保护网络安全定级有关规定。

#### 用语释义

(一) 网络：是指由计算机或者其他信息终端及相关设备组成的按照一定的规则和程序对信息进行收集、存储、传输、交换、处理的系统。

(二) 网络安全：是指通过采取必要措施，防范对网络的攻击、侵入、干扰、破坏和非法使用以及意外事故，使网络处于稳定可靠运行的状态，以及保障网络数据的完整性、保密性、可用性的能力。

---

山东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

2017年6月26日印发

校对：李 磊